

本比选项目为【湖北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咸丰县智慧公路系统集成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YT-20240531-003】），比选人为【湖北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 1.1 项目概况：湖北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对咸丰县智慧公路系统集成服务进行公开采购。
- 1.2 采购内容及分包（标段）划分情况：
 - 1.2.1采购内容：包括抓拍摄像机、自动化数据采集仪、一体化智慧锥桶、智慧路灯、公路弯道来车预警等系统的安装调试、运行及维护服务。
 - 1.2.2预估金额：1020190.57元人民币（不含税）；
 - 1.2.3实施地域：湖北省咸丰县；
 - 1.2.4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按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 1.2.5维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 1.2.6质量要求：合格；
 - 1.2.7技术要求：满足国家、相关行业及比选人的标准及要求；
 - 1.2.8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CP01720系统集成服务，【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不含税总价最高参选限价为1020190.57元人民币，参选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基本要求

- 2.1.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 2.1.2 本项目要求参选人具备自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的类似项目业绩。以单项合同或订单（如提供订单的，须同时提供框架协议）为准，必须提供合同关键页等。如提供框架或集中采购合同，必须提供相应的订单，并以订单累计含税金额作为该框架或集中采购合同金额计入业绩总额内。资料不全、评标委员会无法确定业绩的不予认可。（单项合同时间以双方签订落款时间为准，金额以单项合同含税金额为准；框架合同的时间以订单时间为准，金额以订单累计含税金额为准）。
- 2.1.3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参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 2.1.4 本项目要求参选人提供廉洁参选承诺书。
- 2.1.5 本项目要求参选人满足以下信誉要求：参选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参选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没有因骗取中标/中选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参选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提供承诺书。
- 2.1.6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 2.2 参选人人员要求
 - 2.2.1 特种作业人员(包括但不限于登高、电工等)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注：须提供有效身份证扫描件、资质证书扫描件及近三个月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 2.3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自2021年01月0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9年01月0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9年01月0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 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 (12) 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 (13)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段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 (17) 法律法规、比选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参选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参选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参选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6月03日09时00分至2024年06月0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比选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4.2.1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比选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参选人注册”。

4.3 纸质比选文件获取地点：湖北省恩施市施州大道54号移动宿舍1栋2单元101室。

4.4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支付要求：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支付。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2024年06月11日14时00分】。

5.2不加密电子参选文件递交地点：湖北省恩施市施州大道54号移动宿舍1栋2单元101室。

5.3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参选文件递交，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比选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参选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参选文件。】

5.4本项目将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唱价，【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5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不予接收不加密电子参选文件：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未按照本比选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参选人注册

6.1【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6.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参选文件编制和参选，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6.3合同电子签章办理

按照《关于中国电信CA密钥升级的通知》、《关于中国电信推广合同电子签章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中国电信采购、合同签订全流程电子化，提高招投标与合同签约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中国电信已升级电子招投标CA证书（简称“密钥”）与采购订单智能终端（简称“智能终端”），升级后电子招投标环节与采购订单签约环节的电子签章可以互盖互认（简称“一章到底”），密钥和智能终端均可用于电子招投标环节签章、框架协议项下采购订单签章、线上电子合同签订。参选人应办理带有企业公章章样（为便于用户实现一个证书一个密钥全流程适用的功能）的密钥和智能终端，老CA升级和新办、智能终端下载网址为：<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办理指南详见网站首页最上方“操作指引”《A中国电信CA密钥新申请指南》。

6.4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仅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8.1联系方式

比选人：湖北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航天路9号

比选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发展二路3号俊隆科技园B栋六层601室

联系人：强丽鹏、高红梅、甘方斌

电话（项目咨询）：19986714064

电子邮件：qianglipeng9590.cutcc@chinaccs.cn

8.2异议接收方式

异议投诉电话：027-83300030；（受理时间为工作日09:00-17:00, 只受理质疑及投诉，不接受业务咨询。）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比选代理机构：中邮通建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31日

